

## 教聯會回應「教師專業發展專責小組檢討報告」

教師專業發展專責小組剛公布了檢討報告，就業界關注的問題提出多項建議，包括落實教師全面學位化、增加小學中層職位、改善小學校長/副校長薪級待遇，以及促進教師專業發展等，教聯會表示歡迎，期望教育局全盤接納專責小組的建議，並盡快推出具體措施，爭取在新學年全面落實推行。本會的回應如下：

### 1. 增加學校中層職位

檢討報告提出優化小學中層管理架構，由現時每 3 班 1 名主任級教師，增加至每 2 班 1 名主任級教師(即每 3.2 名教師 1 名主任級教師)。教聯會認為，現時小學缺乏科目主任職位，不利課程發展，相信增加中層職位的數目後，能夠加強小學各科課程的規劃。為此，本會促請教育局在新學年即時增加小學學位教師職位；為了配合未來教育發展的需要，本會冀教育局能持續提升小學中層職位的比例，長遠則增至全校教師的一半，提升教學質素。

此外，專責小組建議增加規模較大的中小學副校長職位。對於有關建議，本會表示支持，並期望教育局關注開辦 6 至 11 班小學的需要，增設副校長職位，以挽留人才，並能傳承教學及管理經驗，推動學校發展，促進學生成長。

### 2. 改善小學同工薪級待遇

專責小組建議提升小學及特殊學校校長及副校長的薪酬，並理順薪級重疊的情況。本會支持專責小組的建議，期望透過改善小學校長及副校長薪級待遇，吸引更多領導人才投身小學教育。同時，專責小組採納本會的建議，檢視現行晉升小學校長的安排和要求；並把 18 至 23 班的中學校長職級，由二級校長上調至一級校長，相信上述措施有助提升中小學校長士氣。不過，報告忽略了 11 班或以下小學校長的情況，本會感到失望。目前，小學校長的職級僅為高級小學學位教師(SPSM)，與副校長屬同一職級，對其甚不公平，亦影響這些學校的長遠發展。本會促請教育局提升開辦 6 至 11 班小學校長的職級至二級校長，讓其得到合理的認可。

### 3. 促進教師專業發展

檢討報告提出由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(COTAP)負責督導教師專業階梯的發展、推廣和落實，並建議從教師、學校及系統層面，配合教師專業階梯的理念和目標。教聯會認同有關方向，並進一步期望當局為教師進修創造空間，讓其修讀合適的課程，更新專業知識。

不過，現時本港教師持續專業發展活動欠缺有系統的規劃，培訓質素參差。本會建議政府參考新加坡的做法，向全港校長及教師進行大型調查研究，了解他們對培訓活動的評價和需求，以建立一套能回應不同教學階段需要的進修計劃。此外，建議當局解決 COTAP 認知度不足、工作進度未明的問題，否則教師專業階梯發展最終只會淪為口號，影響教育界進一步提升專業水平。

最後，專責小組建議設立多層面表揚機制，表揚卓越表現的教師。本會對有關建議深表贊同，相信此舉有助激勵業界士氣，提升教師專業在社會上的地位。長遠而言，當局應考慮設立不同晉升階梯，建構「教學」及「行政」雙軌並行職業發展路徑，讓一批教師可專注教學，處理課程發展、教學革新和研究，而另一批就可以專心從事行政工作，讓教師多一個專業發展路徑。

2019年3月26日